

证券代码：000402

证券简称：金融街

公告编号：2022-024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022 年 3 月 29 日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回避表决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

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，2021 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,642,803,603.61 元，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4,850,126,905.73 元；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，截止 2021 年末，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25,001,028,652.15 元，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17,405,706,829.44 元。截止 2021 年末，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 50%。2021 年度，公司不提取盈余公积。

综合考虑公司平衡短期经营情况和长期稳健发展、当期股东分红和长期股东回报之间的平衡，公司提出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,988,929,907 股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现金 0.3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总计派发现金红利约 89,667,897 元。预计自本公告披露日至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，公司总股本不发生变动。

二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

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1 年度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独立董事认为：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体现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同时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；
2. 独立董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3 月 31 日